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Huishan

CHINA HUIZHAN DAIR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國輝山乳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863)

股份回購計劃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決定初步根據回購授權執行股份回購計劃，通過場內交易回購最多值780,000,000港元的股份。回購將視乎市況並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本集團將以目前可使用之現金儲備和自由現金流作為此次回購的資金來源。

緒言

此公告乃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之第XIVA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下規定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回購本公司其時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的股份的一般授權(「現有授權」)已經於中國輝山乳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在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

本公司決定自即日起有關期間內通過場內交易初步回購最多值780,000,000港元的本公司股份(「股份」)(「股份回購計劃」)。根據現有授權已行使此等權力，並且在所需範圍內，可利用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股東可能批准的任何新回購授權(統稱「回購授權」)。概不能保證將於任何特定時間回購股份，以及視乎市況和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股份回購有可能停止。

本公告旨在向股東提供股份回購計劃之資訊。

股份回購計劃的詳情

根據上市規則，每股實際回購價格不得高於比在緊接每次回購前五個交易日股份的平均收市價高出5%。

股份回購計劃將視乎市況並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本集團將以目前可使用之現金儲備和自由現金流作為此次回購的資金來源。股份回購計劃的執行將需遵守回購授權、適用之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上市規則及適用的香港和開曼群島法律之規定。根據股份回購計劃回購之任何股份將被注銷。

董事會相信本公司股份現有價格大幅低於內在估值，並且為本公司回購股份提供良機，亦展現本公司對其未來前景的信心。

股東及投資者務請注意，於本公告發佈之日，本公司尚未根據回購授權行使任何股份回購，以及根據股份回購計劃本公司可能回購的股份將視乎市況和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概不保證任何股份回購之時間、數量和價格以及本公司是否作出任何回購。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謹慎行事。

倘若本公司根據回購授權的行使和股份回購計劃回購任何股份，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相關的申報規定。本公司亦將遵守其組織章程細則、開曼群島法律、適用之全部法律及上市規則條文下與任何股份回購相關的所有相關監管要求。

承董事會命
中國輝山乳業控股有限公司
周曉思
公司秘書

瀋陽，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楊凱先生、葛坤女士、蘇永海先生、徐廣義先生、郭學研先生及麥惠舜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鄭志恒先生及李家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蕭偉強先生、宋昆岡先生、顧瑞霞先生及徐奇鵬先生。